

天津南港工业区岸线生态修复工程—东部生态海堤工程施工（第 1 标段）中标候选人公示

（招标编号：NG-GC-23-0031-01）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25 日

**一、评标情况**

标段(包)[001]天津南港工业区岸线生态修复工程—东部生态海堤工程施工（第 1 标段）：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 1 名：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3241.733122 万元，质量：达到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》合格标准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361 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 2 名：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3158.695324 万元，质量：达到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》合格标准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361 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 3 名：山东黄河工程集团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3213.239412 万元，质量：达到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》合格标准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361 天；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张进军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（编号：津 1132013201413453）；

中标候选人(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陈立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（编号：京 1122015201510992）；

中标候选人(山东黄河工程集团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韩克伟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（编号：鲁 1372005200805522）；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，近五年（2018 年 1 月 1 日~至今）具有完成类似工程的施工业绩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。；

中标候选人(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，近五年（2018 年 1 月 1 日~至今）具有完成类似工程的施工业绩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。；

中标候选人(山东黄河工程集团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,近五年(2018年1月1日~至今)具有完成类似工程的施工业绩,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。;

#### 4、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

中标候选人(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: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;

中标候选人(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: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;

中标候选人(山东黄河工程集团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: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;

## 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的规定,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上述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;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

异议受理单位: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、天津泰达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  
限公司异议受理联系人:冯立,付越

联系电话:022-63118697,022-25275756

## 三、其他

天津南港工业区岸线生态修复工程-东部生态海堤工程(天津南港工业区岸线生态修复工程-东部生态海堤工程施工(第1标段))评标工作已结束,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推荐了中标候选人,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进行公示,公示期为2023年12月20日至2023年12月25日。公示内容如下:

### 1. 第一中标候选人

(1) 投标人名称: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

(2) 投标报价:32417331.22元

(3) 质量目标:达到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》合格标准

(4) 工期:361日历天

(5) 项目经理:张进军,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(编号:津1132013201413453)

(6) 评标情况: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

(7) 资格能力条件: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,近五年(2018年1月1日~至今)具有完成类似工程的施工业绩,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。

### 2. 第二中标候选人

- (1) 投标人名称：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
- (2) 投标报价：31586953.24 元
- (3) 质量目标：达到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》合格标准
- (4) 工期：361 日历天
- (5) 项目经理 陈立，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（编号：京 1122015201510992）
- (6) 评标情况：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
- (7) 资格能力条件 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，近五年（2018 年 1 月 1 日～至今）具有完成类似工程的施工业绩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。

### 3. 第三中标候选人

- (1) 投标人名称：山东黄河工程集团有限公司
- (2) 投标报价：32132394.12 元
- (3) 质量目标：达到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》合格标准
- (4) 工期：361 日历天
- (5) 项目经理：韩克伟，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（编号：鲁 1372005200805522）
- (6) 评标情况：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
- (7) 资格能力条件：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，近五年（2018 年 1 月 1 日～至今）具有完成类似工程的施工业绩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。

## 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天津市泰达公证处。

## 五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天津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华港东街 19 号

联 系 人：冯立

电 话：022-63118697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天津泰达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洪泽路 21 号、23 号

联 系 人：付越

电 话： 022-25275756

电子邮件： tedajszb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付越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天津泰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